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文件

豫农职院〔2024〕201号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关于印发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三管三必须”实施办法》 的通知

洛阳分院、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现将《河南农业职业学院“三管三必须”实施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2024年12月31日



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三管三必须”实施办法

为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河南省落实落细安全生产“三管三必须”若干规定》，全面构建学校安全责任管理体系，建立健全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精神，制定如下实施办法。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及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发展思想，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 管业务必须管安全 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以下简称“三管三必须”）要求，防范化解学校各类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保障广大师生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维护校园稳定。

二、总体目标

进一步健全学校各级安全领导工作小组与管理机制，明确学校行政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和二级学院安全主体责任，实行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有效消除安全管理堵点、断点和

盲点，建立“事事有人管、时时有人管、处处有人管”的安全责任管理体系。

三、基本原则

- (一) 坚持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长抓不懈；
- (二) 坚持单位主管、部门监管、属地管理、分级负责；
- (三)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
- (四) 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 (五) 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

四、工作责任

(一) 落实学校管理部门安全监管责任

学校成立河南农业职业学院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学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副组长由其他校领导班子成员担任，各部门负责人构成领导小组成员，由党办、院办、督导办公室、保卫处、教务处、学生处、后勤管理处联合组成监管部门。学校主要负责人是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学校安全工作全面负责，其他负责人按照“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原则，对职责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责。主要负责统筹学校的安全工作，监督、指导各部门的安全管理工作，建立监管对象清单，健全场景化、清单化标识监管机制。

(二) 落实各部门安全主体责任

各部门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成立各部门的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安全工作责任清单，构建并完善各部门党政领导负总责、领导班子成员各司其职、齐抓共管、统一高效、运作协调的安全管理主体责任体系。各部门将本单位列入监管对象清单，对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实施场景化、清单化标识管理机制。注重完善安全体系建设，将安全管理的责任层层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落实到具体工作人员，要做到职责明晰、责任明确。

（三）落实学校安全管理责任追究制

学校实行安全工作“网格化”管理，明确岗位责任人员、责任范围、考核标准，确保岗位责任全覆盖、无遗漏、能考核、可追溯，强化监督检查，保证全员安全管理责任制落实。出现安全事故，逐级追究有关人员工作责任。

- （1）管理人员追究直接责任；
- （2）部门负责人追究具体管理责任；
- （3）各部门分管工作领导追究管理责任；
- （4）各部门党政领导追究主体责任；
- （5）学校管理部门负责人追究监管责任；
- （6）学校各分管领导追究领导责任；
- （7）学校党政一把手追究第一责任人责任。

（四）各类教学场所实行例行检查制度

(1) 学校建立健全四级安全检查工作机制。管理人员为岗位安全责任人，每日检查本岗位安全隐患不少于1次；各部门安全责任人每周检查本单位安全隐患不少于1次；监管部门每月组织开展全校性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不少于1次，并抽查各部门不少于1次；学校分管的领导每月检查或督导本分管部门安全隐患不少于1次。按照四级检查工作机制，形成周周有检查、月月有通报、季度有专项、学期有总结的安全管理制度体系。

(2) 其他各类多媒体教室、阶梯教室等教学场所，由所在学院主要负责人每周检查安全隐患不少于1次，辅导员和任课教师负责所带班级安全隐患监测。

(3) 保卫处、教务处、信息化管理中心对所管辖监控室、危废暂存柜重点部位每周检查安全隐患不少于1次，如有隐患，严格落实整改措施立行立改。

上述各级检查人员对安全检查及巡查工作形成记录，建立风险隐患整改台账，有效防范并消除安全隐患。

(五) 实施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

作为人员密集场所，学校安全监管部门在安全管理上要做好以下场景化监管工作：

对所监管的二级学院实施分级、分类和分场景网格化管理，全范围织密网格，消除监管盲区。

二级学院对所管理的教学场所实行实名制管理，制作包含“管理责任单位、风险等级、负责人、管理员、安全员、联系人

姓名、联系电话”为主要内容的“安全信息牌”并在场所醒目位置进行标识。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根据“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原则，建立自上而下的领导机制、监管机制、工作机制，形成学校党政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分工负责，职能部门监督管理，各二级学院具体负责，管理人员直接负责的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体制。各二级学院要及时制定“三管三必须”具体细则或落实办法，完善制度，落实责任，强化过程监管，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发生。加强安全管理体制、机制建设，不断完善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积极探索并实施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有效落实本实施办法提出的相关要求。

（二）强化基础保障

组建由监管执法人员、行业领域专家、专业技术检查人员等组成的监管队伍建设。强化“人防、物防、技防”三防工作，加快推动安全管理“网格化、智能化、信息化”建设。

（三）突出预防机制

学校坚持预防为主，健全管理机构职责清单、问题隐患整改台账和考核通报机制，完善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加强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将安全教育纳入安全教育培训与准入考核内容，指导督促二级学院开展安全教育工作。加强应急管

理体系建设，建立协调联动机制，健全安全管理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完善安全应急预案，每年组织开展应急避难演练，做到“风险清、责任明、预警早、响应快、物资足、队伍强、巡查实、信息畅”。

（四）健全督导考核

学校党委组织部门要将落实“三管三必须”原则、完善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和实施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落实情况，作为安全监管部门和二级学院领导班子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对在安全管理工作考核中成绩优秀的部门或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对因工作人员在落实安全工作责任中履责不到位，或存在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行为，造成安全事故或社会不良影响的部门，视情节轻重，对相关责任人依法依规予以处分，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六、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责任清单

（一）学校主要领导

学校主要领导（党委书记、校长）是学校安全管理第一责任人，对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全面负责。

（1）贯彻落实政府和教育厅以及属地教育行政部门关于安全管理工作的会议精神和安排部署。

（2）统筹协调安全管理工作，推动构建安全管理责任体系，指导督促班子成员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管理工作。

(3) 担任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研究部署安全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安全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4) 指导编制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依法领导和组织突发安全事件应急救援、调查处理及信息公开工作。

(5) 指导推进安全检查专项整治，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建设和监管能力建设。

(6) 每学期开学初、放假前对学校开展安全大检查，全年对安全隐患检查不少于 4 次。

(7) 加强和支持安全管理工作，将安全工作经费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保证经费专款专用，不得挤占、挪用安全工作经费。

(8) 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将履行安全管理工作责任情况列入述职内容。

(二) 学校其他领导班子成员

(1) 担任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协助主要领导统筹推进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领导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2) 组织召开安全工作专题会议，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组织实施安全管理监督检查、考核巡查等工作。

(3) 负责分管领域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学校安全检查专项整治、目标管理、查处违法违规管理行为等工作。

(4) 组织制定学校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加强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依法组织或者参与安全事故抢险救援和调查处理。

(5) 组织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建设和监管能力建设，每月至少深入二级学院 1 次，对学校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进行巡查指导。

(6) 指导分管部门（单位）依法组织或者参与分管领域安全事故抢险救援和调查处理，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7) 把安全工作纳入学校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时安排部署、同时组织实施、同时监督检查，持续加强安全管理工作。

(8) 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积极探索并实施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

(9) 统筹推进安全管理“网格化、智能化、信息化”建设。

(10) 组织推动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15 条硬措施”。

(11) 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将履行安全管理工作责任情况列入述职内容。

(三) 学校监管部门

(1) 负责安全工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及学校安全管理决策部署在各部门的贯彻落实。

(2) 定期调度相关领域安全管理工作部署安排情况，组织实施安全监督检查、考核巡查等工作。

(3) 每季度至少主持召开 1 次安全工作会议，专题研究相关领域安全工作，听取安全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4) 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积极推进安全网格化管理，落实落细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

(5) 全面负责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设立安全工作经费，确定本单位安全工作责任人，落实二级学院安全管理责任制，压实岗位安全责任。

(6) 把安全工作纳入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时安排部署、同时组织实施、同时监督检查，加强和支持安全管理工作。

(7) 积极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不断提升师生员工的安全素质，努力营造校园安全文化氛围。

(8) 组织制定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配合相关单位开展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9) 加强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每月至少开展 1 次安全检查，对存在的隐患及时督促整改。

(10) 组织推动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15 条硬措施”。

(11) 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将履行安全管理工作责任情况列入述职内容。

(四) 二级学院

(1) 学院党政主要负责人是安全工作主要领导人。负责安全工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及学校安全管理决策部署在本单位的贯彻落实。

(2) 学院应明确分管安全的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安全责任人。定期调度相关领域安全管理工作部署安排情况，组织实施安全检查、考核、巡查、整改等工作。

(3) 每季度至少主持召开 2 次安全工作会议，专题研究相关领域安全工作，听取安全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4) 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工作责任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与所属各负责人签订安全责任书。积极推进安全网格化管理，落实落细场景化、清单化、全链条监管机制。

(5) 全面负责安全管理工作，设立安全工作经费，确定本单位内各岗位安全工作责任人，落实本单位安全管理责任制，压实岗位安全责任。

(6) 二级学院制定安全管理工作责任清单，要职责到党政领导、分管领导、领导班子成员、主任、管理人员、师生员工等，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体制。

(7) 把安全工作纳入相关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时安排部署、同时组织实施、同时监督检查，加强和支持安全管理工作。

(8) 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学科专业特点，有针对性的开展安全宣传教育、培训与准入制度，不断提升师生员工的安全素质，努力营造校园安全文化氛围。

(9) 组织制定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并开展演练，配合相关单位开展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10) 加强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力度，二级学院安全责任人每周检查本单位安全隐患不少于 1 次，对存在的隐患及时督促整改。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应及时向相关归口管理职能部门报告本单位工作领域的安全状况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11) 组织推动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15 条硬措施”。

(12) 按照“一岗双责”要求，将履行安全管理工作责任情况列入述职内容